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 简易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大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一

建设单位（甲方）：

施工单位（乙方）：

鉴于甲方修建组道路工程，为确保通组道路建设质量，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现就通组道路建设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建设规模

通组道路长米，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为厘米，水泥混凝土抗弯拉强度为3.5mpa□工程造价（大写）。

二、工程质量

乙方要严格按照工程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加强施工原材料和施工质量控制，强化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主动接受区交通局和镇政府或街办管理人员的监督，确保工程质量通过区交通局验收合格。

工程施工结束，乙方必须完善工程建设资料，并装订成册，以备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期2年，保修期间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

承担。

三、工期

施工工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由乙方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延期一天处罚1000元，直至工程结束。

四、付款方式

工程采取分期付款方式，具体为

五、安全责任

乙方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施工现场应设置明显的施工警告，做到文明施工。施工期间若发生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

六、廉政责任

甲、乙双方应共同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廉洁自律的相关规定，按章办事。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

七、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乙方代表签字：日期：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归西村混凝土道路

2、工程地点：归村西村

3、承包范围：350米混凝土道路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验收通过。

5、合同价款：合同总价款15万元。

二、技术要求

1、路面为18cm厚c25水泥混凝土路面，宽3.5米。

2、18cm厚3：7灰土垫层。

三、施工及质量要求

1、路基处理

在原有路基的基础上，对高低不平路段，采用推土机或装载

机整平，并清除地表杂草，然后用压路机压实。

2、严格控制路面材料质量，垫层必须夯实，否则返工。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2、承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本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施工安全工作。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实施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当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做好现场设备、材料的照管工作。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工程竣工按工程总造价的98%。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总造价的2%，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计算，期满后一次性支付质保金。

六、安全文明施工

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有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三

(一)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元（人民币）

六、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协议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协议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款项。

七、协议生效

协议订立时间：年月日

协议订立地点：

本协议双方约定生效，本协议生效后承包方和发包人各持一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四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信丰县橙乡文化城市市政道路(桃江路)工程

1.2工程地点：信丰水东

1.3工程内容：道路、排水、交通、照明及绿化等工程

1.4承包范围：

1.5承包方式：施工图规定以及甲方认定的内容包工包料

二、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条款；

2.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3. 图纸；4. 工程量清单；5.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6. 合同履行中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三、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1发包人工作

2.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在签订合同后2日之内由发包人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现场交验；

3. 在签订合同后，由发包人组织监理单位、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4. 负责向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办理质量报监；

3.2 承包人工作

1. 向工程师提供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2. 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3. 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约定：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7.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除上述事项之外，有关工程施工方面其它事项。

四、工期

4.1 工期

开工日期：20____年7月15日，竣工日期：20____年10月30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5个有效日历天。

4.2 工期延误

承包人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竣工日期竣工。因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发包人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2. 发包人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3. 工程师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4.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5.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6. 不可抗力；

五、质量

5.1 工程质量

5.1.1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5.1.2 工程施工和质量标准评定依据的标准、规范：

(1)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4) 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1-90

(5) 市政排水管渠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3-90

(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技术文件管理规定(建设部建城[2002]221号)

5.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每一道工序在承包人自检的基础上，需经工程师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3 工程试车

工程试车要求及费用的承担：_____承包方5.4 竣工验

收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7天内向发包人提供一套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一套竣工图。

5.5质量保修

具体保修项目内容、范围、保修期、保修责任、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在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约定，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六、合同价款确定与支付

6.1合同价款及调整

6.1.1本工程合同价款：暂定壹仟贰佰万元(小写：12000000元)。

6.1.2本工程按甲方认定的工程量数据计算，执行2006年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计取综合管理费率22%计算，材差不计取管理费只计取营业3.413%；市政道路管网按施工图计算套用标准取费。

其它说明：所有有关工程结算的资料签证按甲方的规定程序办理签字、盖章等。所有现场签证、零星点工(普工按100元/工日，技工按150元/工日计)、设计变更及甲方工程部下发的工程修改通知等按本条第1款执行。

6.1.3因工程变更、索赔等原因引起的价款变更、追加，承包人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工程师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

更合同价款；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执行。

6.2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1、乙方在订立合同时自愿交纳200万元人民币作为工程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于乙方正式施工后15日内返回乙方。不计任何利息。

2、本工程工程总价款的70%以桃江龙城小区5#楼房屋价款抵扣，余下的30%(含以下涉及的5%质量保证金在内)于本工程量过半后根据甲乙双方协商按适当比例付进度款。抵扣单价按本公司售楼明示的销售价，具体抵扣房号详见附表。

3、承包方所抵房屋，目前统一在销售部销售，销售款由发包方待工程进度返还给承包方。所有工程款必须开具有效建安税票。

6.3 竣工结算

6.3.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6.3.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结算报告后，以结算价款的5%作为质量保修金，余款经双方确定工程竣工扫尾工作正式完成确定后二个月内结清支付。

6.3.3 质量保修金的. 返还按本工程质量保修书协议约定内容执行。

七、违约、索赔和争议

7.1 违约

7.1.1 发包人违约，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

7.1.2 承包人违约，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7.2 索赔

合同当事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被损害方可在事件发生28天内向对方提出索赔。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送达对方28天内未予答复或未对索赔方作进一步要求，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7.3 争议

双方在履行合同发生争议时，请有关法定部门调解；调解失败，共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它

8.1 合同解除

8.1.1 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8.1.2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8.2 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西_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3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五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我国市政道路工程施工进入了高速发展的阶段,市政道路的施工涉及的问题较为复杂,比较容易在施工过程中出现风险,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甲方将苏北路二标段(茂名路东——文化路西)，人行道、侧石、平石等工程分项发包给乙方，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立本施工承包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具体条款约定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承包范围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承包范围：完成本工程人行道路原路面拆除及垃圾外运、混凝土的浇筑、步砖铺设、侧石、平石铺设、前期原沥青老路面的切割等工作。

二、承包方式

1、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与其他专业配合。

2、包所有人工作用具工具机械等。

三、工程款支付方式

工程款支付：

甲方按四次付清，第一次路面切割、拆除及垃圾外运完成支付 元。第二次混凝土的浇筑完成支付 元。第三次侧石平石铺设完成支付 元。第四次步道砖完成支付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于一周内同乙方办理完工程结算，并足额支付乙方的所有工程款。

四、违约金

双方特别约定在违约情况发生付违约方除需按上述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额外向守约方负担壹万元/次的违约金。

五、合同生效

1、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双方应积极主动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由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工程款支付完毕后终止。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信丰县橙乡文化城市市政道路(桃江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信丰水东

1.3 工程内容：道路、排水、交通、照明及绿化等工程

1.4 承包范围：

1.5 承包方式： 施工图规定以及甲方认定的内容 包工包料

二、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条款；

2.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3. 图纸； 4. 工程量清单；5.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6. 合同履行中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三、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1 发包人工作

3. 在签订合同后，由发包人组织监理单位、承包人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4. 负责向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办理质量报监；

3.2 承包人工作

1. 向工程师提供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2. 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

3. 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约定：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

7.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除上述事项之外，有关工程施工方面其它事项。

四、工期

4.1 工期

开工日期□ 20xx 年 7 月 15 日，竣工日期□ 20xx 年 10 月 30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5 个有效日历天。

4.2 工期延误

承包人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竣工日期竣工。因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发包人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2. 发包人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3. 工程师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4. 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5. 一周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6. 不可抗力；

五、质量

5.1 工程质量

5.1.1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5.1.2 工程施工和质量标准评定依据的标准、规范：

- (1)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4) 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1-90

(5) 市政排水管渠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3-90

(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技术文件管理规定(建设部建城[20xx]221号)

5.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每一道工序在承包人自检的基础上，需经工程师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3 工程试车

工程试车要求及费用的承担：_____承包方

5.4 竣工验收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7天内向发包人提供一套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一套竣工图。

5.5 质量保修

具体保修项目内容、范围、保修期、保修责任、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在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约定，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六、合同价款确定与支付

6.1 合同价款及调整

6.1.1 本工程合同价款：暂定壹仟贰佰万元(小写□120xx000元)。

6.1.2 本工程按甲方认定的工程量数据计算，执行20xx年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计取综合管理费率22%计算，材差不计取管理费只计取营业3.413%；市政道路管网按施工图计算套用标准取费。

其它说明：所有有关工程结算的资料签证按甲方的规定程序办理签字、盖章等。所有现场签证、零星点工(普工按100元/工日，技工按150元/工日计)、设计变更及甲方工程部下发的工程修改通知等按本条第1款执行。

6.1.3 因工程变更、索赔等原因引起的价款变更、追加，承包人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工程师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执行。

6.2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1、乙方在订立合同时自愿交纳200万元人民币作为工程履约保证金，保证金于乙方正式施工后15日内返回乙方。不计任何利息。

共2页，当前第1页12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六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乙方承包“××家园”二期园区破损路面修复工程施工的有关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见附件)

3、承包范围：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二、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自年月日止，共计天。除甲方书面确认可以顺延工期的情况外，其它任何情况均不予顺延工期。前述工期中已包括法定节假日、现场勘查与其他施工方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包括政府的各种规定及临时规定、通告对工期的影响等在内，该等因素不作为延长工期的因素。

本条款所规定的合同工期，是指合同内的工程通过竣工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的时间。

非约定原因造成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履行或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质量标准

按国家及相关部门市政工程通用质量标准执行，达到合格标准。

六、材料、设备

1、本工程乙方包工包料，全部材料乙方采购、供应，并且应按甲方选定标准采购。所有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运进现场前向甲方提供采购的材料应有出厂合格证、技术检验报告等品质合格证明、生产厂家的质保承诺等技术资料，并应当按国家、地方规定或甲方的要求进行必要的试验、测试、复检。在使用材料设备前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试验、检测、复检报告。否则相应的材料设备不得使用，甲方发现使用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无论该材料设备是否质量合格，因此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前述甲方的核实、接受相关文件、报告，并不免除乙方对于材料设备质量的保证责任，材料设备的缺陷责任仍由乙方承担。

2、本工程施工用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运至施工场地卸车并负责保管保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本价款包括材料费、人工费、勘察费、运输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经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且正式交付甲方之前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无需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2、保修金：本合同工程结算值的5%为保修金。保修期为1年，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正式交付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满，如本工程未出现质量问题，甲方于质保期满后30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质保金。保修期内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本合同工程有缺陷或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修复，乙方必须在甲方通知之日起1-2天内派人员到现场免费修复完毕，并达到甲方满意。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修复或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八、计量支付及结算

1、本工程全部施工完毕，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相关人员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后，由乙方向甲方报送结算报告，双方进行结算，工程结算值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审核无误(最终以甲方审核结果为准)后十五日内，甲方付至工程结算值的95%。

2、甲方预留本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结算值的5%。

3、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时，由甲方代扣应由乙方承担的税金。

4、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规等额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并不因此向乙方承担任何责任。

九、现场管理

1、乙方应当保证其具备所承包工程的相应资质。

2、施工现场的安全保护、防火防盗、消防等工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须采取措施使工程免受损坏或受恶劣天气的影响。乙方应当配路足够的消防器材和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避免工地发生火灾。施工过程中如果发生火灾、水淹、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事故处理、赔偿甲方或业主的损失、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等。

3、开工前，乙方须依据有关规定和要求报批所有应由施工单位办理的手续、交纳相关费用。办理排渣、排水、环境卫生污染、粉尘噪音污染等手续及交纳费用或罚款均由乙方负责。

乙方自费接驳、安装，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用水、电

费由乙方承担。

5、乙方施工期间应服从甲方管理，做好与其他施工单位配合工作，并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出现任何安全责任事故，责任自负。

6、乙方施工过程中，应满足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施工噪音、烟尘等规定，不得妨碍业主的正常生活。

7、乙方必须保持施工现场的清洁、妥善存放和处路乙方设备，并每天清除一次残留物、垃圾等。

8、乙方在撤场前，应当清理好工地、清除并运走所有乙方设备、剩余材料、残物、垃圾，达到能够交付工程直至甲方满意为止，使现场和工程处于清洁和安全的状况。否则，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清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十、交工验收

1、乙方应严格按施工图及有关施工技术规范组织施工，工程完工后及时申报验收，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及完整竣工资料，然后，甲方组织进行验收。

2、乙方未按规定执行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因此而造成逾期竣工的，乙方应当承担逾期竣工的责任。甲方如同意验收，并不免除乙方提交相关报告、文件、资料的义务。

3、工程经甲方及有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符合本合同要求之日，乙方清理好场地移交甲方。

4、下列情况均不视为甲方提前使用，乙方仍应当对工程质量承担责任，除非乙方能够证明是甲方或实际使用人造成的质量问题：

(1) 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前临时使用已完工程的；

(2) 经甲方许可的其他施工单位为施工所必须使用已完工程的；

(3) 无论何方原因造成的延期，在本合同确定的竣工日之后，如工程尚未达到国家规定及合同约定要求时，甲方为履行与他人的买卖合同或租赁合同，减少损失而将工程或其部分交付买方或承租方使用的。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金额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承担违约金。

2、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开竣工或未及时履行任何一项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任何一项逾期达十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应付给第三方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由乙方承担。

3、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要求，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根据甲方或监理方的指令或要求进行返工、修复，直至符合约定标准，并承担返修费用及逾期违约责任。如经返修两次仍不能达到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0%的违约赔偿金，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元，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保险

由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施工安全、施工人员安全，乙方需自行投保施工现场人员人身财产意外伤亡的保险、工程的一切

保险及第三者责任险，并承担其责任。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七

甲方：____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乙方：____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____村公路砼路面改造工程经过公开招标评标，由乙方中标承建。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总价及结算依据

该工程承包价为：2362173.00元(人民币贰佰叁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叁元整含税费)，本工程采用总价承包合同形式计算工程承包合同总价(合同价不包括浆砌片石水沟，片石水沟按县有关补助政策以实际施工量结算)。施工单位按图施工，以合同中的总价进行决算，建设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及工程造价仅作为编制标底和投标书参考。

二、工程内容

____村公路砼路面改造工程长4.37216公里，对路基进行整治，铺筑水泥稳定层(底基层水稳层可用片石补强)，新铺水泥砼路面。改造为四级水泥砼路面，路基宽5.0米□c30水泥砼路面宽3.5米□c20水泥砼路肩0.75米×2，增设部分涵洞、防护设施、排水沟等附属设施，详见设计文件。

三、材料供应及要求

1、本工程所需水泥按县公路指挥部单价290元/吨由甲方采购，乙方自行运输，在运输施工中乙方只能用于该路段修建，否则，发现一次，扣乙方工程款壹万元;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

2、材料质量要求

(1)河沙：河沙或机械吸沙；

(2)片石：300号强度以上；

(3)碎石：正规产地碎石；

(4)条石：300号强度以上；

(5)水泥：32.5级普通水泥，须有厂家质检部门的合格证书或质检书。

1、本标段工期6个月(日历工期)，自20____年9月3日至20____年3月2日(具体工期开始时间以指挥部开工令为准)。

2、工期允许延长的条件：

(1)建设单位变更设计，妨碍了施工进度；

(2)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影响施工安全或工程质量；

(3)建设单位通知暂时停工。

3、工期延长的决定，若发生第2条规定的情况之一，施工单位应书面报请甲方同意后，方可顺延工期。

4、除第2条规定的允许延长工期的条件外，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后连续15天不进场动工，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取施工单位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若施工单位连续20天停工，甲方除收缴履约保证金外，有权清场，直接解除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并追究施工单位的违约责任，同时按施工单位所完工程量结算，工程款在二年内支付，不计息。

5、施工单位每延误一天惩500元，提前完工一天奖500元。

6、该工程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五、甲方的一般义务

- 1、开工前为乙方办理属甲方完善的施工所需的各种手续。
- 2、协助乙方落实施工所需砼拌合场水、电管网，以保证施工需要，费用由乙方承担。
- 3、派驻现场质量监督人员，监督乙方施工质量。
- 4、协助解决施工管理以外的可能影响施工的有关事宜。
- 5、根据乙方的竣工报告，组织有关部门检查验收。

六、乙方的一般义务

- 1、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组织施工，保证质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 2、做到施工现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
- 3、接受甲方、铜梁县公路质量监督检测站、县农村公路建设指挥部建管处对施工现场的质量监督。
- 4、工程完工后，按交通部公路工程交(竣)工办法编制工程竣工资料及决算报告，一式六份并送交甲方归档。

七、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及标准

- 1、乙方必须按图施工，几何尺寸不得擅自改动。
- 3、工程所需各种建材乙方须自行抽查、验收。经自检或甲方、质检站检验不合格材料，一律不准使用，并限三天内自行运出施工现场。
- 4、施工中，乙方必须按照施工设计图和交通部现行公路工程

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各个工序的试验、检验乙方应做到原始记录齐全，数据真实可靠，各个工序完结后，经监理、甲方、质检站检验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个工序施工。否则，将不予计量。

5、砌筑的砂浆、路面砼配合比应符合设计要求，必须试压件，拌和均匀，随拌随用。

6、凡经甲方、质检站检查指出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直到达到设计要求，所发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在施工中不采纳甲方、质检站整改意见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承包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采用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后10—15日内组织有关部门检查验收。

9、经验收若是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设计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在限期内返工直至达到合格工程。由此造成逾期交付的，应承担工期延误责任。若在限期内不返工，建设单位有权另行组织其他施工单位施工，所产生的费用在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10、本工程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为两年。保修期内若发生质量缺陷，乙方应无偿返工达到合格工程，若乙方不履行返工义务，则由甲方组织他人修复，所产生的修复费用在乙方工程余款和质保金中扣除。

八、施工安全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切实加强安全管理，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施工时需设立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确保车辆和行人安全。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概由乙方全部承担法律及经济

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和费用。2、在施工作业中，因施工行为造成施工现场以外的房屋、青苗、地上地下管网损害及人身损害赔偿由乙方负责。

九、工程款结付与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1、本工程分四次支付镇自筹部分工程款(县补助资金按县相关政策支付)，路基完工付20万元、水稳层完工付40万元、c20混凝土路肩完工付10万元、全部工程完工付10万元，余款除质保金外从工程完工验收之日起二年内付清，不计息，如未付清余下工程款按信用社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完工完成50%时，退还50%履约保证金;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退还余下履约保证金。

2、该工程质保期二年，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5%，质保期满无工程质量缺陷，甲方如数返还。

十、本工程奖惩

本工程验收达到优良工程建设方奖承包方工程总价的1%，合格工程不奖不惩。

十一、违约与争议的解决

1、违约金按承包总价的5%计算。

2、违约金支付不足损失部分，守约方有权追偿不足部分损失。

3、发生争议双方应在监理组主持下协调解决，协商不一致时，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协商或起诉期间不得影响或停止施工，除诉讼保全以外。

十二、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履行中，因未尽事宜或变更设计增加工程量，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履行中，因乙方无力继续履行施工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申请解除合同的，主动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协商不一致时，可诉请法院解决。

十三、其他

1、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设计图、变更通知书等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付清工程款后自然失效。

3、本合同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副本四份，由甲、乙双方分别送有关部门，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20____年1月1日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八

乙方：工程队

为确保宰能村扣香公路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公路建设路线及工期要求：

1、公路建设路线为宰勇大寨至扣香自然寨。

2、工期要求是xx年3月10日至xx年12月30日。

二、公路建设的内容：

公路路基开挖工程。

三、公路建设技术要求：

- 1、土石方开挖有效路基直线段为4.5米，弯道地段为6.1米；每公里设置4个错车道，错车道有效宽度为6.1米。
- 2、线型要求满足行车顺适，特殊地段最大纵坡不得大于10%，纵坡长度不得大于80米，弯道最小半径不得小于15米。
- 3、土质边坡按1：0.5—1：0.75，坚石边坡按1：0.2，软石边坡按1：0.3的标准进行开挖。

四、工程验收及付款方式：

- 1、乙方全部完成公路路基开挖工程后，由乡政府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 2、工程承包经费为每公里2.75万元，乙方进场并完成500米的路基开挖后，甲方再按工程进度工程款的30%预付给乙方作工程建设费用；整个工程按时按量完工，经乡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工程款。

五、施工安全责任：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妥善处理施工安全措施，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施工，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乙方无论任何时候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六、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1、公路建设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一次开挖到位，未完成整条线路的工程或不按合同工期完工的，甲方拒绝支

付费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甲方必须搞好公路经过的山林田土、房屋、坟墓等的协调和搬迁工作，如因未搞好协调和搬迁造成乙方工程误工的，从第3天算起，每天按1000元计支付乙方的误工费。

3、在施工过程中，乙方的机械燃油由乙方自行负责运输。

4、甲方必须派员协助乙方进行施工。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乡人民政府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城市道路施工程序篇九

发包人(以下简称x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x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x方将苏北路二标段(茂名路东文化路西)，人行道、侧石、平石等工程分项发包给乙方，为了保证x工程质量和进度，明确x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x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立本施工承包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具体条款约定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承包范围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址:

3、承包范围:完成本工程人行道路原路面拆除及垃圾外运、混凝土的浇筑、步砖铺设、侧石、平石铺设、前期原沥青老

路面的切割等工作。

二、承包方式

1、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与其他x配合。

2、包所有人工作用具工具机械等。

三、工程款支付方式

工程款支付：

x方按四次付清，第一次路面切割、拆除及垃圾外运完成支付元。第二次混凝土的浇筑完成支付元。第三次侧石平石铺设完成支付元。第四次步道砖完成支付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x方于一周内同乙方办理完工程结算，并足额支付乙方的所有工程款。

四、违约金

双方特别约定在违约情况发生付违约方除需按上述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额外向守约方负担壹万元/次的违约金。

五、合同生效

1、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双方应积极主动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向工程所在地x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两份□x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由x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工程款支付完毕后终止。

x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